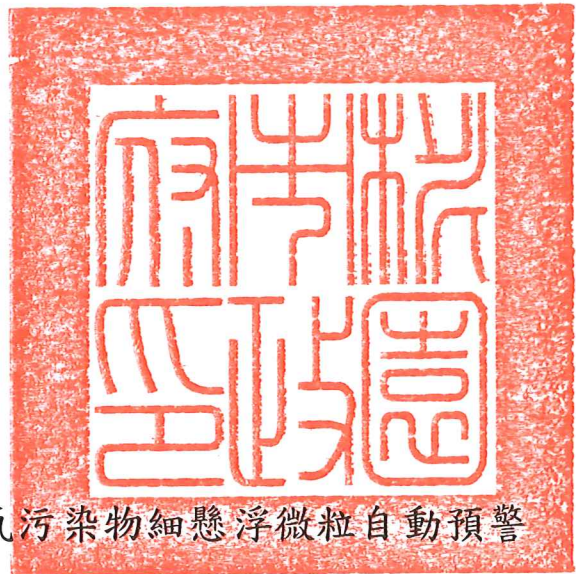


桃園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月3日
發文字號：府環空字第1050310833號
附件：



主旨：公告桃園市第一批應設置空氣污染物細懸浮微粒自動預警設備之寺廟。

依據：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第14條。

公告事項：

一、本市第一批應設置空氣污染物細懸浮微粒自動預警設備之寺廟如下：

- (一)八德三元宮（地址：桃園市八德區興仁里3鄰中山路2號）
- (二)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宮（地址：桃園市大溪區仁愛里5鄰埔頂街19號）
- (三)財團法人桃園市壽山巖觀音寺（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2段6巷111號）
- (四)蓮座山觀音寺（地址：桃園市大溪區康安里22鄰瑞安路2段48巷28號）
- (五)永福宮（地址：桃園市龍潭區三坑里4鄰永福路135巷66號）
- (六)坪頂大湖福德宮（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大崗里福德街2號）
- (七)武廟（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167號）
- (八)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中壢仁海宮（地址：桃園市中壢區新街里延平路198號）
- (九)景福宮（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208號）
- (十)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桃園蓮華寺（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慈文路410號）
- (十一)宏善寺（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407巷50號）
- (十二)財團法人桃園鎮撫宮（地址：桃園市桃園區青溪里鎮撫街43號）
- (十三)聖母宮（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新埔里南通路10號）
- (十四)元聖宮（地址：桃園市八德區白鷺里14鄰東泰街2號）

- (十五)昊天宮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光華里文化街295巷45號)
- (十六)保生宮 (地址：桃園市新屋區永安里13鄰保生路51號)
- (十七)桃園縣中壢市善果林淨土寺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過嶺里4鄰福田路99號)
- (十八)護國宮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德里15鄰國際路1段401巷123號)
- (十九)啟明宮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18鄰幼獅路2段388號)
- (二十)黃帝大廟 (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山腳里1鄰黃帝街259巷9號)
- (二十一)石橋復興宮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新興里4鄰26號)
- (二十二)寶光紹興講堂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埔里永安北路13巷11號)
- (二十三)寶蓮寺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大同里下大堀4號)
- (二十四)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楊梅妙法道場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楊江里武營街2巷30號)
- (二十五)大雲合聖宮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華勛里8鄰華勛街208巷38弄27號)
- (二十六)樂善寺 (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樂善里樂善街206巷72號)
- (二十七)埔心區福德宮 (地址：桃園市楊梅區中興路38號)
- (二十八)信義福德祠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北貴里1鄰正義路126號)
- (二十九)財團法人桃園新屋天后宮 (地址：桃園市新屋區笨港里2鄰10號)
- (三十)甘泉寺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甘泉街1鄰1號)

二、前項公告指定寺廟，應於室內設置空氣污染物細懸浮微粒自動監測預警設備，並將監測參考值或等級即時公布於公告欄或其他明顯處所。如超過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應主動勸導減量焚香或使用其他改善空氣品質之措施。

三、本公告自106年1月1日起施行。

市長鄭文燦